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 2020 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舞钢市移民安置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 的舞钢市移民安置服务中心关于2022年度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（庙街乡山和庄村排水沟项目、杨庄乡陡沟村文化广场项目、杨庄乡臧坪村文化广场项目)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 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舞钢市移民安置服务中心关于2022年度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（庙街乡山和庄村排水沟项目、杨庄乡陡沟村文化广场项目、杨庄乡臧坪村文化广场项目)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金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2 人，营业 收入为 64.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.66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 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 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企业电子章）： 河南金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9 日

说明：

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 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和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 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 2020 ）4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、填写的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。